

晋政办〔2022〕43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晋江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
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现将《晋江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晋江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2021—2025年）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国发〔2021〕9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2〕13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泉政办〔2022〕25号）和《晋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部署要求，全面提升我市公民科学素质，确保实现2025年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目标，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的要求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对福建的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承弘扬“晋江经验”，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着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突出科学精神引领，大力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为打造品质晋江，加快建设国际化创新型品质城市提供基础支撑，筑牢公民科学素质基础。

（二）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具备科学素质的公民比例超过 16%，不同人群科学素质发展不均衡现象得到改善。群众性、主题性科普活动广泛深入开展，推进科普信息化，全社会对科普的需求得到日益满足，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

二、开展五项提升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加强青少年科学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将弘扬科学精神贯穿于育人全链条，激励青少年树立投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远大志向，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以科学、技术、工程、数学（STEM）教育理念为指导，完善以学校教育为主体的科学教育，保护学生好奇心，激发求知欲和想象力。加强学龄前儿童科学启蒙教育，加强中小学探究性学习，提高农村中小学科学教育质量。大力开展各类科技创新实践活动和竞赛活动，鼓励大学生参与科普志愿服务和科普作品创作。

2. 促进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鼓励科学家、工程师、医疗卫生人员、基层“三长”等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广泛组

组织开展科技节、科技周、科普日、科普研学等活动。利用科普资源助推“双减”工作，以“请进来”的方式，引进优秀科普人才和相关科普机构，有效开展科普类服务活动项目。引导中小学校与科技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青少年宫、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场所共建，广泛开展各类学习实践活动。动员高校、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开发开放优质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推进各类家长学校和社区青少年科学工作室建设，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和创新思维养成为重点，积极引导全社会共同重视家庭科学教育工作，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家庭氛围和社会环境。优化配置科技教育资源，有针对性地强化残疾儿童、“新晋江人”子女、社会弱势群体家庭子女、特殊家庭子女的科技教育。

3. 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育计划。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青少年创意编程及智能设计比赛、中学生五项学科竞赛、青少年科学影像活动等，为广大青少年提供交流科学知识、展示科技才智的舞台。

4. 加强科学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加大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的培训力度，将科学精神、科学教育、创新人才培养、新科技知识和技能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课程的重要内容，每年培训科学及相关学科教师（辅导员）不少于 300 人次。加强晋江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建设，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学术交流，探讨提高未成年人科学素质的理念、思路和规律，拓宽科技辅

导员交流渠道。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科协牵头，市工信局、生态环境局，团市委等参加，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以下简称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培育高素质农民。发挥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络、农业综合服务站（所）、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在农村科技培训中的作用，举办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村“两委”干部培训班，全方位、多层次培养各类新型职业农民、“红色新农人”和农村实用人才，打造具有科学文化素质、掌握现代农业科技、具备一定经营管理能力的新型职业农民。开展农民职业技能鉴定和技能等级认定、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训，着力培养一支综合素质高、生产经营能力强、主体作用发挥明显的乡村科技人才队伍。每年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培训人员不少于 2570 人次，其中农民 1560 人次以上。

2. 强化乡村振兴科技助力行动。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和各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开展乡村振兴智力服务，推广科技小院、院（校）地共建、学会工作站、百会帮百村等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深化新时代科技特派员制度，进一步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推动实现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行政村全覆盖。引导农业专业技术学（协）会等社会组织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发挥优秀基层农技协、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和农村科普带头

人示范带动作用。每年培训农技员 120 人次，培育农业示范主体 215 个，遴选建设 2 个以上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3. 丰富农村科普活动内容。重点围绕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移风易俗等提供农村科普服务，深入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科普行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全国科普日等活动，反对封建迷信和各类邪教，引导农民养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产生活方式，建设美丽乡村和宜居村庄。面向新居民开展适应城市生活、融入城市的知识宣传与能力提升活动。充分发挥手机“新农具”科普效用，借助“科普中国”APP、“中国农技推广”APP、福建 12316 服务热线、各类科普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信息化途径，增加农民学习科学知识渠道。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科技局、财政局、人社局，市妇联、科协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建立健全培训体系。积极打造以政府部门为主导、行业和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和技工学校为基础、各类社会培训机构为补充的职业培训体系，组织订单式、定向式培训，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建设职工在线教育学习服务平台，开设网络科学课堂。鼓励企业开办科普专栏，设立科普橱窗、职工书屋，利用实验室、产品陈列室等建设科普宣传阵地，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建立科普教育基地。

2. 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围绕技术创新、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等主题，深入开展职工科技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加强企业科协等组织建设，发展企业创新文化。深入开展职工技能大赛等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积极参与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等群众性创新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 加强技能型人才培养。广泛开展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大力开展新职业、新工种培训，引导各类劳动者特别是企业职工参加培训、提升技能。实施晋江“工匠”计划，引导企业建立一批产教融合实践基地，采取订单式培养、共建实训基地、工学交替等多种模式，培育更多能工巧匠和技能大师。每年培训各类劳动者 4000 人次以上，培养高技能人才不少于 500 人。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每年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针对新生代来晋务工人员的需求和特点，深入推进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提高来晋务工人员的稳定就业和科学生活能力。

4. 发挥企业家示范引领作用。引导企业家做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推动者，积极培养使用创新型技能人才，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推动科普活动进企业，支持企业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科学素质提升工作，结合行业特点开展面向公众的科普活动。引导支持企业及学会、协会、研究会等社会组织开展职业能力培训和水平评价。

责任单位：市总工会牵头，市人社局、教育局、科技局、工信局，市科协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实施智慧助老行动。依托老年大学（学校、学习点）、社区科普学校、养老服务机构等，联合开展老年人智能技术教育，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开展智能技术运用互助互学活动，激发老年人自主学习意愿和活力。

2. 加强健康科普服务。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乡村、进机构、进家庭，广泛利用各类媒体资源，普及营养膳食、运动健身、心理健康、疾病预防、合理用药、康复护理、生命教育、应急救助、慢病管理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覆盖率。针对老年人重点关注的健康养生等问题，及时开展澄清、辟谣宣传工作。

3.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依托老年协会、老科协等涉老组织，充分发挥离退休科技工作者在咨询、智库等方面的作用。鼓励涉老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等，以“一对一”或“一对多”的形式，面向老年人开展以智能技术运用和健康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志愿服务活动。

责任单位：市卫健委牵头，市委组织部（老干局）、宣传部（网信办），市民政局、市场监管局、体育局，市科协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的认识，提升科学决策能力，进一步增强推动创新发展的本领，高效服务晋江经济社会和各项事业发展。

1. 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水平，强化对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和关于科技创新重要论述、数字福建、“碳达峰、碳中和”、科学思维与决策等内容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增强把握科学发展规律的能力。

2. 创新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教育的渠道和载体。强化“学习强国”APP、“科普中国”APP 的推广应用，不断扩大优质科普信息覆盖面。将科学素质教育列入党校的教学计划，加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养课程体系建设。“十四五”期间，全市通过线上线下培训领导干部和公务员 0.9 万人次以上。在干部选学和在职自学中，强化科学素质有关内容的学习。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满足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多样化学习需求。

3. 广泛开展针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各类科普活动。持续办好“晋江干部学堂”、院士专家科普报告会等针对各类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普活动。鼓励各级干部积极参与科技活动周、全

国科普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大型科普活动。持续发挥“学习强国”APP作用，充实干部科学教育在线学习内容，推动“网上学习”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牵头，市委党校，市科技局、人社局，市科协等单位配合。

三、实施五大重点工程

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提高供给效能，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供给优质、机制有效的科学素质建设体系，在“十四五”时期实施五项重点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1. 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鼓励科研项目单位和人员结合科研任务做好公众科普工作。发挥“科创中国”、院士（专家）工作站、学会服务站等平台作用，促进科技资源科普化。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有效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推动科普事业与科普产业发展，探索“产业+科普”模式。

2. 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专项行动。推动高校、科研机构、工程中心（实验室）、科技社团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面向公众开放实验室、陈列室和其他科技类设施，推动高端科研资源科普化。加强与传媒、专业科普组织合作，及时普及重大科技成果，不断拓展公众参与科普的途径和机会。

3. 强化科技工作者科普责任感。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加

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鼓励学会、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等成立科学传播团队，设立科学传播专家工作室，针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增强科普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争做科学传播者。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牵头，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局、教育局、人社局、生态环境局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1. 实施“互联网+科普”行动。推进科普工作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强化科普信息落地应用，构建科普信息化服务体系。发挥“科普中国 e 站”阵地作用，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倾斜。

2. 推动科普创作。面向科技前沿、人民生命健康等重大题材开展科普创作，鼓励科技人员围绕医疗健康等主题，创作生产一批水平高、社会影响力大的原创科普图书、短视频、微电影、动漫等科普精品。以购买服务的方式，通过广播、电视、网络视频等媒体，大力开发有晋江本地特色的动漫、视频、游戏等形式的科普创作，推动科普文创产业发展。

3. 提升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引导主要新闻媒体加大科技宣传力度，多渠道多媒体开展科学传播。创新科普传播形式，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形成网络、电视、报刊、移动传媒“四位一体”的多渠道全媒体传播模式。

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协牵头，市科技局、工信局、

文旅局、融媒体中心等单位配合。

（三）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1.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兴办更多公益性科普基础设施。鼓励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建设具有科普教育功能的综合服务设施，在新建及现有的基层服务中心拓展科普功能。推动将科普设施建设纳入“党建+”邻里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的建设内容。

2. 进一步完善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加强市科技馆更新改造力度，不断丰富展教内容，提高市科技馆的影响力和吸引力，鼓励科技馆、博物馆、图书馆等公共场所融合共享、免费开放。提高现有科技馆、科普场馆的综合利用效率，进一步建立完善以综合性科技场馆为龙头，以社区、学校科普场馆为补充，流动科技馆为拓展和延伸，辐射基层科普设施的现代科技馆体系。

3. 发挥科普教育基地作用。整合各类资源，继续开展科普教育基地、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基地、防震减灾科普基地、社科普及基地、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等评选认定活动。挖掘行业科普资源，增加科技教育内容，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富有创意的科普教育基地。引导公园、医院、图书馆等公共场所增加科普设施，利用橱窗、电子屏等设施进行科普宣传。鼓励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实行定期或不定期对公众免费或优惠开放。

责任单位：市科协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科技局、

财政局、文旅局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1. 协同推进应急科普。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科普宣教工作协同机制，及时做好政策解读、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坚持日常宣教与应急宣传相统一，有效开展传染病防治、防灾减灾、应急避险等主题科普宣教活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

2. 强化科普志愿服务。构建以“党建+”邻里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社区服务中心（站）等为阵地，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动员学校、医院、科研院所、企业和社会组织等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推广群众点单、社区派单、部门领单、科技志愿服务队接单的订单认领模式。推动开展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的全域科普行动。

3. 加强基层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发展科普场馆、科普基地、新媒体科普、科普研究等领域专职科普人才队伍。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企业设立科普岗位。推动基层“三长”进入市科协及基层科协领导机构，积极探索“多长”模式，吸纳科技型企业负责人、高层次人才等加入科协组织，提升基层科协科普服务能力。加强对基层科普专兼职队伍业务培训工作，通过科普培训、技能比赛等交流活动，提高科普从业人员能力水平。

责任单位：市科协牵头，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人社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工信局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五）科学素质交流合作工程

1. 推动对外科技交流合作。积极开展青少年、妇女和教育、媒体、文化等领域科技人文交流、科普项目合作，积极参与国际科技竞赛、科技夏（冬）令营等青少年科普交流活动。鼓励台、港、澳地区人员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来晋开展科普交流。

2. 深化科技交流合作。积极参与承办海峡论坛晋江分论坛活动、海峡科技专家论坛、海峡两岸科普论坛等交流活动。发挥科技社团作用，开展青少年交流培育计划，拓展合作领域，提升合作层次。

责任单位：市科协牵头，市委办（台港澳办），市政府办（外办），市教育局、科技局、卫健委等单位参加，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加强对科学素质建设的领导，调整充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照本实施方案的分工，将有关任务纳入本部门本系统的相关工作规划和计划，结合各自工作职责抓好任务落实。

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协）负责提出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安排，会同市有关部门共

同推动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的落实，指导本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二）优化机制保障

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要进一步发挥作用，及时发现问题与不足，研究制定改进举措。通过示范引导、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进一步形成政府推动、社会参与的良性机制。完善社会动员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科普创作、传播科学知识和科技成果的积极性。大力宣传先进人物和典型经验。

（三）落实条件保障

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加强对科普经费等专项经费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考评，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鼓励企业、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成立科普基金，引导社会各类资本参与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四）明确进度安排

1. 启动阶段。2021—2022年，制定“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实施方案并启动实施工作；做好“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实施方案动员和宣传工作；开展2021—2025年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申报创建活动。

2. 实施阶段。2022—2024年，针对薄弱环节，继续完善工作机制，解决突出问题，全面推进各项重点任务的实施。

3. 总结评估阶段。2025年，对“十四五”期间和《科学素质纲要》颁布实施以来的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

市有关单位：市委办（台港澳办）、组织部（老干局）、宣传部（网信办）、党校，发展和改革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体育局、融媒体中心、地震办、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气象局、总工会、团市委、妇联、科协。

抄送：泉州市科协。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0日印发